

高青县木李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木政发〔2022〕1号

2021年，木李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高青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高青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办法》要求，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努力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现将我镇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法行政工作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制度建设。

一是明确以党委书记、镇长任双组长，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镇领导班子成员、管区以及镇政法单位负责人任成员的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司法所，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配合抓的工作局面。二是健全工作保障机制。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领导小组成员，做到人员变动、组织不乱、工作不断，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有序开展。

（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履行普法职责

重点宣传《宪法》《民法典》《社区矫正法》等法律法规，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专业性、实效性，推进各行政执法部

门依法行政，在全镇范围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一是举行节假日主题宣传活动。以春节、3.15 消费者权益日、12.4 宪法日等节日为契机，向广大群众宣传法律知识、提供咨询服务等，进一步提升了广大群众的法治观念。二是开展法律“六进”活动。不定期深入机关、深入社区、深入学校、深入工厂企业举办法治专题讲座，多次开展普法活动和企业法治体检活动。三是打造普法新平台，充分利用镇域内 LED 电子屏、村内大喇叭等作为普法平台，进一步提高木李镇普法宣传的深度和广度。

（三）建设优质法治工作队伍，践行法治思维

一是建立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治度，举办法治专题讲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门组织召开《民法典》专题学习会，深刻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大力营造学习宣传《民法典》的浓厚氛围，不断提高法治自觉。二是注重通过法治实践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突出抓好领导干部、村“两委”成员等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努力提高干部知法、守法、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以组织学法考试、法治培训班、法治讲座、法院案件旁听等形式，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引导领导干部带头做学习、遵守、维护宪法和法律的表率。三是深入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法律顾问充分利用逢集日、每月主题党日等时机进行宣传。在法律顾问之间、法律顾问与村民之间建立微信群，方便法律顾问为村干部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做到法律服务与法治宣传同步，实现在服务中普法，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组织法律顾问利用进村开展法律服务之机，在各个村（社区）悬挂横幅、发放明白纸、法律顾问联系卡，现场为群

众讲解，让群众对法律顾问工作一目了然，使法律顾问家喻户晓、人尽皆知，从而发挥法律顾问的更大作用。

（四）强化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推行公开力度

根据我镇实际，把实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与廉政建设结合起来，从加强和改进镇机关行政管理工作出发，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力度。认真制定行政执法的各种规章制度，按照“三务公开”的要求，每月张贴在公开栏上，便于干部、群众监督，使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自觉学法，秉公执法。实行领导接访日制度，及时解决群众上访、上诉的问题，有效避免社会矛盾进一步激化，促进我镇社会和谐共处。

（五）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全面履行职能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并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一是通过政府考核与群众评议相结合、依法行政考核与政绩考核相结合的责任考核机制，加大对机关工作人员的考核监督力度，对违反规定的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其责任，杜绝滥用职权、知法犯法现象，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政策的正确贯彻执行；二是建立责权明确、行为规范、运转协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依法行政体制，坚持实行“办、审、定”三分离制度，按照“谁办理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责权，落实责任。

（六）强化行政监督，政务公开透明

一是以镇域内公共场所政务公开栏为主要阵地，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着力抓好政务公开栏的建设，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栏目信息，保证各科室（站所）办事流程的信息公开，加强政府工作透明度；二是加强与各级单位工作交流，促进新闻、舆情、应急信息报送常态化，将木李镇的最新动向和决策出台情况第一时间公布社会；三是利用进村入户的形式大力宣传政府出台的优民惠民政策，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以及所反映的问题，解答各类咨询；四是面向社会发布通告，公布政务举报方式和渠道，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

二、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年来，我镇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镇的法治建设工作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

一是对重点区域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的排查、解决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在切实推进依法治村(社区)工作中，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发动村(社区)干部参与积极性，发动广大人民群众都投身到依法治镇的队伍中来。三是主动性不够，活动开展受客观条件制约，有时紧时松现象。四是关于部分行政决策、重大项目的开展方面，我镇法律顾问参与不够深入，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工作和实施后评估等配套制度有待完善。

三、下一步工作目标和重点

2022年，我们将以深化构建法治社会为目标，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以更加充足的干劲、细致的举措、过硬的作风，为木李镇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基础。

一是切实转变观念。不断提升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水平，真正把法律宣传教育提到重要议事日程，摆在和经济建设同等重要的位置，常抓不懈。

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准确、全面、具体地公开政府信息。重点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建立健全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审查、答复等工作程序，对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要在法定时限内予以答复。不予公开的要说明理由。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

三是加强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防范行政决策风险。进一步完善行政决策机制，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纳入重大行政决策的必经程序，完善行政决策社会稳定、环境、经济等方面的风险评估机制，加强重大行政决策跟踪反馈和责任追究，防范行政决策风险。

四是加强法治教育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各种渠道广泛宣传国家法律法规，开展多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面向全社会认真开展法律法规咨询和解答工作，进一步提高全镇公民法律素质。

高青县木李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6日